

114 學年度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
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分團
臺灣台語認證增能推廣課程實施計畫

壹、計畫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本土教育補助要點。
- 二、114 學年度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分團業務計畫。

貳、計畫目的：

協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培訓臺灣台語認證研習講師，擴大認證研習講師來源，進而增加研習場次，藉以提升所轄學校校內擔任本土語文教學現職（含代理代課）教師通過語言能力認證比例。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國立臺南大學
國民教育中央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分團
- 三、協辦單位：國家教育研究院

肆、辦理日期：

114 年 11 月 20 日(星期四)至 114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五)，共計 2 日。

伍、辦理地點：

國家教育研究院臺中院區(臺中市豐原區師範街 67 號)。

陸、參加對象：

由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考量其臺灣台語認證研習規劃，就中央輔導團本土語文分團輔導員、各縣市本土語文指導員、各縣市本土語文分團輔導員及各級學校現職教師中遴選適當人員前來受訓。

柒、報名方式：

請至國家教育研究院研習及活動資訊網
(<https://workshop.naer.edu.tw/NAWeb/Services/wFrmYearPlan.aspx>)「註冊帳號」→「帳號登入」→「線上服務」→「研習資訊與報名」項下報名，填妥研習人員資料，收到審核通過 e-mail 始完成報名手續。

捌、報名日期：

即日起至 114 年 11 月 10 日(星期一)截止。

玖、其他說明事項：

- 一、中央輔導團本土語文分團輔導員參加本研習之交通費由分團年度經費項下支應。
- 二、各縣市本土語文指導員、本土語文輔導團輔導員及各級學校現職教師參加本研習之交通費、差旅費請向所屬直轄市、縣（市）政府檢據辦理申請。
- 三、凡全程參與人員，依規定核給 14 小時研習時數。
- 四、參加人員請惠予公（差）假出席。

拾、實施內容：(如附件)

拾壹、經費來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拾貳、本計畫陳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第 4520 期教育部國教署 114 學年度臺灣台語認證增能推廣課程課程表

日期			11/20	11/21
星期			四	五
	07:30-08:00		09:20 專車於豐原火車站出口 準時發車	早餐
上	第一節	08:10 09:00		臺灣台語認證聽力測驗實務 佺資源運用
	第二節	09:10 10:00		臺北市文山區永建國民小學 許嘉勇教師
	第三節	10:10 11:00		臺灣台語認證閱讀測驗實務 佺資源運用
	第四節	11:10 12:00		臺北市文山區永建國民小學 許嘉勇教師
12:00~12:50			午餐	
下	第五節	13:30 14:20	臺灣台語認證書寫測驗實務 佺資源運用（一）	臺灣台語認證口語測驗實務 佺資源運用（一）
	第六節	14:30 15:20	臺中市西屯區何厝國民小學 黃文俊教師	新北市新莊區民安國民小學 林淑期教師
	第七節	15:30 16:20	臺灣台語認證書寫測驗實務 佺資源運用（二）	臺灣台語認證口語測驗實務 佺資源運用（二）
	第八節	16:30 17:20	臺中市西屯區何厝國民小學 黃文俊教師	新北市新莊區民安國民小學 林淑期教師
17:30~18:20			晚餐	17:30 賦歸 專車前往 豐原車站
備註			生活輔導員：蘇純瑩教師(臺中市樹義國小)、陳美虹教師(臺中市大勇國小) 研習時數：2 天(14 小時) 研習人數：52 人 承辦人：陳玉 電話：(02)77407975 E-mail：taytay5656@mail.naer.edu.tw 協辦人：郭益豪 電話：(02)77407979 E-mail：ylnq@mail.naer.edu.tw 研習地點：國家教育研究院臺中院區	